To: pid@legco.gov.hk From: sumomo244 <> Date: 02/14/2012 11:33PM

Subject: 2月16日的交通事務委員會會議發表意見

敬啓者

對於近日政府在缺乏咨詢公眾的情況下,決定實施自駕遊這政策,本人是十分反對。

理由一: 大陸跟香港的路標、指示、規則和駕駛態度, 這很危險和威脅香港人的性命

理由二: 香港地少,人多車多,平常交通已經很擠塞,若加上自駕遊的大陸車輛,交通擠塞的情況更加嚴重。而且交通網絡十分發達,沒有實行這計劃的必要

理由三:香港空氣污染已十分嚴重,大陸的車輛用的油會更加污染香港的空氣,令香港人的健康更加容易受影響,令到健康變差

理由四: 大陸"寧撞死不撞傷" 的觀念,一旦大陸的司機在香港發生交通意外,繼而逃之夭 夭,執法者難於執法,對本港市民十分不公

理由五: 既然社會大眾連日內都表達了反對的聲音,政府應該聽取民意,停止實行這沒必要的"自駕遊" 計劃

理由六: 本人看不見這個計劃對香港人大部份人有什麼好處

一個不滿政府一意孤行零咨詢再一次出賣港人利益的小市民上